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名称：新沂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病床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1-BZDL-G2024-0010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沂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的新沂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病床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手动病床，属于制造业；制造商为江苏天畅医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1369.88万元，资产总额为3845.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陪护椅，属于制造业；制造商为江苏天畅医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1369.88万元，资产总额为3845.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床头柜，属于制造业；制造商为江苏天畅医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1369.88万元，资产总额为3845.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儿童病床，属于制造业；制造商为江苏天畅医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1369.88万元，资产总额为3845.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本采购项目属于“制造业”。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人：江苏天畅医用设备有限公司（盖电子签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成于（签字或电子签章）

